证券代码：688551　　证券简称：科威尔　　公告编号：2024-025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5 月 7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合肥市高新区大龙山路 8 号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7,119,55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7,119,55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8.158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8.158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由董事长傅仕涛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现场结合通讯出席 8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现场出席 5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葛彭胜先生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119,558	100.00	0	0.00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119,558	100.00	0	0.00	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119,558	100.00	0	0.00	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119,558	100.00	0	0.00	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119,558	100.00	0	0.00	0	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119,558	100.00	0	0.00	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119,558	100.00	0	0.00	0	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119,558	100.00	0	0.00	0	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119,558	100.00	0	0.00	0	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119,558	100.00	0	0.00	0	0.00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11.01 议案名称：《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119,558	100.00	0	0.00	0	0.00

11.0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119,558	100.00	0	0.00	0	0.00

11.0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119,558	100.00	0	0.00	0	0.00

11.04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119,558	100.00	0	0.00	0	0.00

11.05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119,558	100.00	0	0.00	0	0.00

11.06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119,558	100.00	0	0.00	0	0.00

1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7,119,558	100.00	0	0.00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788,883	100.00	0	0.00	0	0.00
8	《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788,883	100.00	0	0.00	0	0.00
1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788,883	100.00	0	0.00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 1-9、议案 11、议案 12 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2、本次会议议案 10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本次会议议案 7、议案 8、议案 12 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卢贤榕、鲍丽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科威尔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科威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2024-035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5 月 7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一北路 171 号新都会花园广场 16 楼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72,610,84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922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林小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7 人，董事余宗远、林燕榕、叶宇、阙友雄因事请假，其中阙友雄为独立董事；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4 人，监事卓志贤因事请假；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财务总监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57,015,446	85.0383	115,568,400	14.9582	27,000	0.0035

2、议案名称：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57,015,446	85.0383	115,568,400	14.9582	27,000	0.0035

3、议案名称：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杨守杰）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72,306,346	99.9605	277,500	0.0359	27,000	0.0035

4、议案名称：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阙友雄）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72,306,346	99.9605	277,500	0.0359	27,000	0.0035

5、议案名称：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冯玲）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72,306,346	99.9605	277,500	0.0359	27,000	0.0035

6、议案名称：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陈业东）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72,306,346	99.9605	277,500	0.0359	27,000	0.0035

7、议案名称：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曲凯）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57,015,446	85.0383	277,500	0.0359	115,317,900	14.9257

8、议案名称：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何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57,015,446	85.0383	277,500	0.0359	115,317,900	14.9257

9、议案名称：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57,015,446	85.0383	115,568,400	14.9582	27,000	0.0035

10、议案名称：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57,015,446	85.0383	115,568,400	14.9582	27,000	0.0035

11、议案名称：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72,306,346	99.9606	277,500	0.0359	27,000	0.0035

12、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向各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57,015,446	85.0383	115,568,400	14.9582	27,000	0.0035

1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开展银行借款及抵（质）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57,015,446	85.0383	115,568,400	14.9582	27,000	0.0035

14、议案名称：关于制订《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57,015,446	85.0383	115,568,400	14.9582	27,000	0.0035

15、议案名称：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职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71,690,546	99.8809	893,300	0.1156	27,000	0.0035

16、议案名称：关于非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56,379,746	84.9561	116,204,100	15.0404	27,000	0.0035

17、议案名称：关于监事 2023 年度津贴及 2024 年津贴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762,620,256	98.7069	9,963,590	1.2896	27,000	0.0035

18、议案名称：关于监事 2023 年度津贴及 2024 年津贴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47,329,356	83.7847	125,254,490	16.2118	27,000	0.0035

1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47,965,056	83.8669	9,327,890	1.2073	115,317,900	14.9257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议案号：11　　议案名称：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709,368,00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53,204,10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9,734,240	96.9668	277,500	2.7643	27,000	0.269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6,533,650	95.5470	277,500	4.0581	27,000	0.3949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200,59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议案号：14　　议案名称：关于制订《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594,077,104	83.7474	115,290,900	16.2526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53,204,102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9,734,240	96.9668	277,500	2.7643	27,000	0.269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6,533,650	95.5470	277,500	4.0581	27,000	0.3949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200,59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1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2,938,342	99.5185	277,500	0.4388	27,000	0.0427
14	关于制订《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62,938,342	99.5185	277,500	0.4388	27,000	0.0427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程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本次股东大会无关联交易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1、14 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碧颖、陈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律师到会现场见证，并出具了《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闽理非诉字[2024]第 073 号)。见证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4-029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涉及 2023 年年度报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对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等财务数据无影响。

一、概述

2024 年 5 月 7 日，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更正内容主要如下：

公司在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编制《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时，遗漏披露了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1,320,394.52 元，因此需要对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调整。公司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应调增 31,320,394.52 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税后）相应调增 27,756,122.99 元。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涉及 2023 年年度报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对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等财务数据无影响。具体如下：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更正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由 246,620,536.70 元调整至 218,864,413.71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由 1.08%变更为 0.9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由 0.11 元变更为 0.10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由 0.11 元变更为 0.10 元。

（一）对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影响

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3,135,585.57	343,135,585.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3,970,874.27	433,970,874.2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516,000.00	–7,516,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1,320,394.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257,498.06	–34,257,498.06
小计	735,332,961.78	766,653,356.30
所得税影响额	175,821,820.07	177,879,353.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793,836.34	42,300,574.72
合计	518,717,305.37	546,473,428.36

（二）对 2023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指标的影响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更正前	更正后	更正前	更正后	更正前	更正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5	3.35	0.35	0.35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	0.96	0.11	0.10	0.11	0.10

（三）对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其他调整

根据上述更正，公司已同步调整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二节、第三节、第十节财务报表附注以及摘要第二节、第三节中的对应内容或表述。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 2023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无影响。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更正后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与摘要。

三、董事会意见

2024 年 5 月 7 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出具了《关于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会计差错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2890 号）并发表鉴证意见如下：我们认为，后附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四、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4 年 5 月 7 日，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4-031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 4 月份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

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上述被担保人均为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不属于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本次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50,000.00 万元人民币。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405,927.28 万元人民币。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金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100%以上，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24 年 4 月，为满足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融资需求，公司同意为下属子公司提供如下担保：

（1）公司为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本次签订新担保协议生效后，前期公司为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授信而签订的原担保协议所担保的授信协议项下未结清业务余额自动纳入新担保协议所担保的授信协议项下额度，原担保协议约定的担保责任到期终止。

（2）公司为上海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世博支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

（3）公司为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向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提供担保全年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以下担保额度（币种为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并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具体的担保文件，期限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担保方	被担保人	担保额度	已提供的担保总额（万元人民币）注 2	
			本次担保前	本次担保后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注 1	不超过 195 亿元	1,796,027.06	1,846,027.06

注 1：本次被担保人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均为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 87.077%股份，其他 7 名法人股东持有其剩余股份）下属全资子公司。

注 2：已提供的担保总额如涉及外币，则按 2024 年 5 月 7 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 美元对人民币 7.1002 元）进行折算，下同。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80,000 万元人民币，为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成立日期：2003 年 7 月 7 日；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望春工业园区聚才路 1 号；法定代表人：乔永民；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及其他炭素材料的研究开发、制造、加工及批发、零售；锂离子电池材料的批发、零售；机电产品、五金工具的销售；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为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成立日期：2020 年 6 月 11 日；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江山路 5550 号；法定代表人：李凤凤；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池制造；电池销售；蓄电池租赁；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为上海杉杉锂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成立日期：2016 年 4 月 20 日；注册地址：福建省宁德市古田县大甲镇大甲村（大甲工业集中区第十期 1 号宗地）；法定代表人：张华；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及其他碳素材料的研究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生产、加工及销售；实业投资；仓储（除危险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473,388.39	207,612.70	194,444.84	265,775.69	255,875.92	13,253.81
		2024 年一季度	536,170.30	219,454.56	206,378.56	316,715.73	108,886.02	887.19
2	上海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529,074.71	396,115.38	365,006.50	132,959.34	684,728.11	–11,516.90
		2024 年一季度	433,109.86	293,414.14	261,189.66	139,695.72	119,378.45	6,500.72
3	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43,420.00	99,271.56	74,106.07	44,148.44	239,648.92	9,194.17
		2024 年一季度	141,032.00	97,075.12	70,973.00	43,956.88	31,182.40	–232.55

说明：尾数差异系小数点四舍五入造成；2023 年数据经审计，2024 年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对象	金融机构	担保方式	担保类型	担保金额（万元人民币）	担保期限
1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杉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借贷	30,000.00	1 年
2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世博支行	连带责任保证	借贷	15,000.00	1 年
3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杉杉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	连带责任保证	借贷	5,000.00	1 年

注：具体担保期限以债权确定期间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